

当我在一个仲夏清晨 出走

Laurie Le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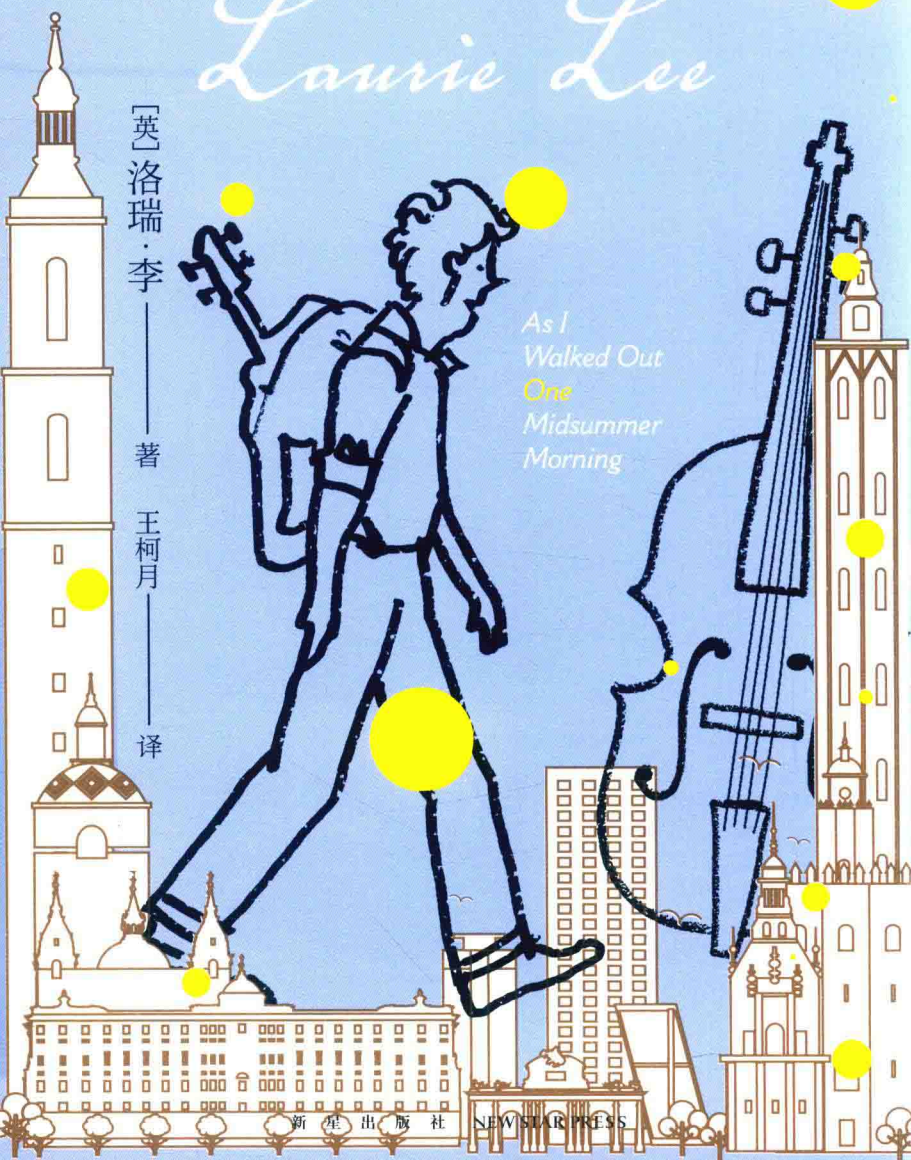
「英洛瑞·李」

著

王柯月

译

As I
Walked Out
One
Midsummer
Morning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当我在一个仲夏清晨出走

[英]

洛瑞·李

—— 著

王柯月

—— 译

新星出版社 NEW STAR PRESS

AS I WALKED OUT ONE MIDSUMMER MORNING

Copyright © 1969 BY LAURIE LEE

Simplified Chinese translation rights arranged through BIG APPLE AGENCY, INC.

Simplified Chinese edition copyright: 2018 New Star Press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01-2018-559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当我在一个仲夏清晨出走 / (英) 洛瑞·李著; 王柯月译.

— 北京: 新星出版社, 2018.11

ISBN 978-7-5133-3269-9

I. ① 当… II. ① 洛… ② 王… III. ① 回忆录—英国—现代 IV. ① I561.5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8) 第 239395 号

当我在一个仲夏清晨出走

[英] 洛瑞·李 著; 王柯月 译

策划编辑: 巴 扬

责任编辑: 孙立英

特约编辑: 巴 扬

责任校对: 刘 义

责任印制: 李珊珊

装帧设计: 冷暖儿

出版发行: 新星出版社

出 版 人: 马汝军

社 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网 址: www.newstarpress.com

电 话: 010-88310888

传 真: 010-65270449

法律顾问: 北京市岳成律师事务所

读者服务: 010-88310811 service@newstarpress.com

邮购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丙3号楼 100044

印 刷: 北京盛通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32

印 张: 8

字 数: 153千字

版 次: 2018年11月第一版 2018年11月第一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133-3269-9

定 价: 56.00元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如有质量问题, 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As I Walked Out One Midsummer Morning

Laurie Lee

就在西班牙内战开始之前，我居住在安达卢西亚一个以捕鱼为主业的小镇上。后来这座小镇的镇长在海岸边竖立了一块小小的纪念碑，上面写着“伟大的作家洛瑞·李曾经过这条路，并用他的著作《当我在一个仲夏清晨出走》和《献冬日以玫瑰》使这座小镇被人铭记”。出于政治原因，起初我隐去了小镇的原名，而将它称作“卡斯提洛”。幸运的是，我不必再保持这种沉默，所以我现在得以在书中给予这座小镇它真正的名字——阿尔姆尼卡。

洛瑞·李

1995年3月

目 录

1	第一章 通往伦敦的路
21	第二章 伦敦
49	第三章 进入西班牙
67	第四章 萨莫拉—托罗
89	第五章 巴亚多利德
107	第六章 塞戈维亚—马德里
135	第七章 托莱多
151	第八章 到海边去
168	第九章 向东到马拉加去
189	第十章 阿尔姆尼卡
216	第十一章 战争
236	第十二章 尾声

第一章 通往伦敦的路

当我离开家去探索外面的世界时，看到故乡的最后一眼景象，是母亲佝偻的身影。她站在齐腰深的草丛中，好像一绺挂在那儿的羊毛。年迈驼背的她站在河岸边，沉默地注视着我远去，一只通红的、布满老茧的手挥舞着，表示道别和祝福，并不询问我为什么要离开。在道路转弯的地方，我再次回头，看到金色的光在她的身后消逝；然后我转过了弯，经过了乡村学校，永远地关闭了我生命中的这一部分。

这是6月初一个明媚的星期日清晨，一个适宜离家的好时机。我的三个姐姐和一个兄弟早已在我之前离开，另外两个兄弟还没有做出决定。那天早上，他们俩仍在酣睡，但母亲已早早起床，并为我准备了一顿丰盛的早餐。在我吃饭的时候，她一言不发地站着，手搭在我的椅子上，然后帮我打包了为数不多的行李。没有大惊小怪，没有恳求，没有给予忠告或者劝阻，有的只是长长的探询的目光。接下来，我背着背包，走进了晨曦之中，爬过细长而潮湿的草丛，踏上通往伦敦的大路。

这是1934年。我十九岁，仍然非常稚嫩，但坚信未来有好运在等待着我。我带了一个卷起来的小帐篷，一把毯子包裹着的小提琴，一套换洗的衣服，一罐糖浆饼干，还有一些奶酪。我的心里是激动而自负的，知道自己有很远的路要走，但这路究竟有多远，我却并不清楚。当我在那个清晨离开家，离开沉睡中的乡村的时候，我从未意识到，在我之前，已经有许多人这样做过了。

我当然是被那些促使一代又一代人踏上这条道路的传统力量所驱动的——那些一个紧挨着一个的局促的小山谷，令人窒息的布满青苔的河口，农舍的墙壁狭窄得就像铁娘子的双臂，本地的姑娘们不断低语着“娶我吧，然后安定下来”。我在山间漫无目的地游荡，忧郁地吹着口哨，注视着巨大云层之下向东延伸的高远辽阔的土地，就这样度过了数月以来无止息的不安，然而最终，还是无可避免地迎来了离开故乡的这一刻。

于是现在，我踏上了自己的旅途，脚上穿着一双厚重的靴子，手上握着榛木的手杖。自然，我要去往伦敦，它在一百英里之外的东边；同样很显然的是，我应当走着去。但首先，因为从来没见过大海，我想我应该去海边看看。要去海边得走经由南安普顿^①的路，这会让我的旅途增加一百英里。但我拥有一整个夏天，拥有无尽的时间可以挥霍。

一个人独自旅行的第一天——如今我终于是独自一人

^①南安普顿（Southampton），英国英格兰南部港口城市，面向英吉利海峡，是英国重要的海运港口。

了——在兴奋与活力中逐渐黯淡下来。当我踏着尘土走向威尔特郡的丘陵地区之时，一种持续增加的不情愿感使我不堪重负。白色的接骨木繁花和犬蔷薇悬在篱笆上，苍白得像一张未写过的纸，而那灼热而空旷的大路——几乎没有车停在上面，则映衬出一派周日的荒凉和漠然。阴沉的仲夏像要把我吞噬一样，而我却毫无抵抗之力。经过这个孤独的早晨与下午，我发现自己渴望着一些反对声或者解救者，渴望身后传来急匆匆的脚步声，传来家人喊我回去的声音。

但什么都没有出现。我自由了。我被自由冒犯了。这一整天的寂静都在说，去你想去的地方。这都是你的。这是你想要的。现在由你来做决定了。你要靠你自己了，没有人能阻拦你。当我走在路上的时候，我被来自家的回音嘲弄着，被厨房里丁零咣啷的声音奚落着，脑海中浮现出种种熟悉的画面——那些从窗户里射进来的光线，穿过我刚刚才离开的床与卧室，落在那些熟悉的家具上。

估摸着到了喝茶的时间，我便坐在一段老旧的石头墙上，打开了我的糖浆饼干罐。我吃着饼干，仿佛听到了母亲正把茶壶放在炉子上的声音，而我的兄弟们正在晃动他们的茶杯。这些饼干吃起来有着甜蜜的家的味道——它就在十几英里外不远的地方。

我也许可以掉头回去，如果没有我的兄弟们在家的话。但我无法忍受他们脸上的神情。所以我跳下了石墙，继续我的旅行。夜晚悠长的阴影，投向层层叠叠的农舍、返家的奶牛群，

和从教堂回来的行人之上。我踏过大路的边缘，看看自己泥泞的双脚，再也没有停下来驻足。

当黑暗来袭，飞蛾和甲虫出来活动的时候，我因为太累，已经没法再去搭帐篷。于是我平躺在一块田地的中央，凝视着耀眼的星空。我被夹在这温柔而空旷的世界和身下柔软的草丛之间。夜晚的气息终于使我睡去，这是我第一个没有屋顶也没有床的夜晚。

半夜时分，我被淅淅沥沥落在脸上的雨惊醒，天空一片漆黑，星星都已消失不见。两头奶牛站在我的身边，它们的鼻息像风一样拂过我的脸颊，那一刻的悲惨感受至今在我心头萦绕不去。我爬进了一条小沟，在这无名田野上，浑身湿透，独自躺着直到天亮。然而清晨，当太阳升起之时，这种孤寂感却彻底消失了。鸟儿在唱歌，绿草蒸腾着热气。我站起来抖了抖身子，吃了一块奶酪，又向南出发了。

现在我穿过了威尔特郡，将故乡抛在了身后，感觉自己好像获得了第二次生命。我闲散而放松地经过小镇和村庄，知道了不用去工作是一种什么样的感觉。过去四年在靠煤气灯照明的办公室当学徒，委实是一件忙碌而辛苦的事情，如今我终于品尝到了在工作日不必工作这种奢侈的自由——在上午十一点钟的时候拖着步子踱过大路，看看牧羊人放牧，或者追逐草地里的野猫，又或者向一个家庭主妇讨一点茶叶，带到树林里，再花上一个小时来烧一罐山泉水煮茶。

我只身走过的只是英格兰的一小部分，但对我来说，却是那么的辽阔。当然坐车的话只需要几个小时，然而在我看来，慢慢地走路，闻着不同土壤的味道，花一整个上午的时间绕过一座山丘，才是一个星期中最好的部分。我知道我很幸运，现在还能经过一些没有被推土机摧毁的风景。许多乡村道路仍然保留着他们原本的轨迹，驮着货物的马匹和装着木材的马车从上面走过，顺着河谷的弧线，蜿蜒经过海角，像一条弯曲的溪流。虽然这不是很久以前的景象，但在今天，却再没有人能完成这段旅途了。大部分古老的道路已经消失，从那时起，汽车的出现把这些风景切割成了碎片，弓着背的旅行者们跨过这些水沟，所能看到的景色，还不如一条阴沟里的狗多。

但对于那时的我来说，我所看到的一切都是崭新的。我可以悠闲自得地在旅途中度过一天的时间。穿过马姆斯伯里和切本哈姆，尽管离家只有一天的路程，我已经注意到了语音上的一些不同。又过了一天，我经过怀利谷，来到了一片巨大的平原上——这是一片古老又干燥的陆地，长满了蓬乱的草，看上去就像刚刚被猛犸象掠食过一样。我对这些地方，头脑中仍没有什么概念，因而对那些从空旷的原野上突然升起的精致的建筑尖顶毫无心理准备。当我行走的时候，它也在我前面走着，在山腰的后面滑行，并没有显示出尖顶之下有座城市的迹象。

我踏进这座城市的那天正是赶集的日子，广场上挤满了骨瘦如柴的羊群，农夫们三五成群地站在那里闲聊，眼睛却瞄向不同的地方。酒吧像是要被数着皱皱巴巴纸币的商贩们挤爆

了。牧羊人和他们的牧羊犬围绕着人行道坐着。高耸入云的大教堂俯视着一切，如同一个王子，安静地屹立于小镇之上，缓缓地在市镇广场上投下它那变幻莫测的阴影，上面还悬挂着像一捧硬币一样叮当作响的钟。

一周之后，我终于到达了南安普顿，别人告诉我在哪里可以看到大海。但实际上，我只看到了几架生锈的起重机，一艘压扁了似的游轮，紧紧地楔在房子之间，还有一条被一些不起眼的菜地围成的泥泞小河——据他们说，这就是南安普顿河。

南安普顿倒是和我预想中的一样，有着又咸又湿的味道，也有点心术不正的样子，就好像一些跳船而下的水手，迫不及待想要到陆地上挣大钱，于是毅然转过身背对大海。海边的街道布满了商店，比起赚钱，这些商店开张的目的好像更多的是为了供人娱乐：刺青的、打耳洞的、看病的、占卜的、卖海螺的摊子、做布丁的小店，还有些店铺在卖风筝和纸做的中国龙，卖彩色的海沙和热带鸟，当然还有无数要往下走几步才进得去的小酒馆，酒馆四壁的木板都被朗姆酒浸过，散发着腌鸡蛋和大葱的刺鼻味道。因为已经在田野里睡了一周，我想是时候重新尝试一下在床上的睡眠了，于是我去了一家开在码头边的廉价旅馆。老板娘像个有着开罐器一样牙齿的老女巫，说住宿的价格是一先令一晚，要提前付，还招待了我一杯威士忌，然后带我去阁楼上了。

第二天早上，老板娘给我送来了一杯茶和一木桶水。她心

不在焉地看着我，问我是从哪艘船上来的，只是在我回答说从斯特劳德^①来的时候咕哝了一声。后来她发现了我挂在床尾的小提琴，使用她长长的蓝色指甲，“啪”地拨了一下弦。

“好吧，大概是‘稀奇，真稀奇’之类^②，我想。”她喃喃地说，然后敏捷地溜出了房间。

于是我立马起床，梳洗整齐，把我的小提琴塞到外套下面，然后走到街上想去试试运气。要么立刻就做，要么就永远也做不成。我必须现在就面对这个问题，不然还不如收拾东西回家。我逛了大概一个小时来寻找一个适合卖艺的地点，但总感觉好像要犯罪似的。最后我停在了车站旁边的一座桥下，决定在这里试一试。

我感觉到自己的紧张和颤抖。这毕竟是第一次。我像掏出一把枪一样从外套下面把小提琴拿出来。就是在这儿，在南安普顿，火车在头上呼啸而过，我要展示我自己了。某一刻我还是匆匆而过的人群中的一员，下一刻我就被分离出来，我的背靠在墙上，我的帽子摆在面前的人行道上，小提琴夹在我的下颌之下。

我演奏出的第一个音符是洪亮而生涩的，如同嘶哑的抗议。接下来这些音符便稳定下来，平滑地流出，并且或多或少

①斯特劳德（Stroud），英国英格兰格洛斯特郡的市镇，也是作者家乡所在的民间教区之名。

②出自英国传统童谣《稀奇，真稀奇》（*Hey Diddle Diddle*），下一句歌词是“猫在拉小提琴”，此处为老板娘的调侃。

地保持在调上。令我惊讶的是，我既没有被逮捕，也没有人让我停下来。事实上，压根儿没有人注意我。一个老人，偷偷地在我帽子里投下一便士，但显然毫无停留之意，好像要摆脱什么犯罪证据一样。

其他的便士也接踵而来，有点缓慢但是接连不断，被一些仿佛从来没有看到或者听到我的影子投下来。仿佛是小提琴的琴音触动了某种潜意识里的神经，亟待人们的回应——就像婴儿的哭声。当我演奏完第一个曲子的时候，帽子里的钱已经超过一先令了，这钱来得过分容易，就像一个胸有成竹的骗局。但我现在很是兴高采烈，似乎感觉无论走到哪儿，这个骗局都足以供我维生。

我在南安普顿的街上干了好些日子，逐渐知晓了有关挣钱真相。对于老手来说，一旦掌握了这些规律，一切便都轻而易举了，而我则只能通过不断地试错来学习。比如，帽子里装满钱是不好的，这种情形容易打消潜在赞助人的兴趣；但让帽子空空如也同样是不明智的，会让人们感到疑惑，不知道该往哪儿投钱。于是，开始的时候在帽子里放几便士逐渐成为一种惯例，并且要确保在乐曲的间歇拿走多投下的钱，只留下两便士在里面。

舒缓的曲子是最好的，它鼓励人们停下来放松一会儿（爱尔兰吉格舞曲能勾起往昔的回忆）；但模仿专业的流浪者演奏一曲忧伤的音乐也是一个不错的选择，引起人们的同情和羞愧总能赢来一两个便士，但也就仅此而已了。不过，当一首以饱

满的热情演奏的和谐乐曲传来时，则常常可能会有人留下丰厚的奖赏。

老妇人是最慷慨的，带孩子的妇女、逛街的女孩、打字员和酒吧女招待也是。男人们、酗酒者总是愿意倾听的，大块头的小伙子、赌徒们也是，然而戴着圆顶礼帽、提着公文箱和牵着狗的绅士们——这些有着令人尊敬的职业的男人们却是最小气的。除了那些退伍的军官们。他们总会大吼一声：“年轻人你为什么不上班呢？”然后投下过多的打赏，以此来掩饰他们的困惑。

我发现，一些特定的乐曲总是能引发回响，然而人们对另一些却毫无反应。最受欢迎的自然是茶室里的经典音乐和全国范围都流行的民谣，《美丽的罗蒙湖》《我的威尔士》和《特拉里的玫瑰》能吸引几乎所有的人；《拉尔戈草地》《圣母颂》，托赛利的《小夜曲》和《口哨与狗》也是。而最不讨人喜欢的，正如我所说，是那些昙花一现、庸俗乏味的曲调，比如《魔鬼的颤音》和《捡起棍棒》，似乎会让行人路都走不稳当，并且彻底打乱他原本打算慷慨解囊的心意。

总而言之，我的学徒生涯被证明是轻松顺利且收益颇丰的，我很快就消除了的人群面前的紧张。走到大街上，在车站或市场旁边摆开摊子，演奏一段忧郁的旋律，看着钱不断地增多，变成了我的渴望和乐趣。在南安普顿最初的那些日子里，这成为一件令人痴迷的事情，从早到晚我都在外面的大街上演奏，从一个地儿换到另一个地儿，直到我的手指尖出现灼烧感。

当感觉在南安普顿已经待够了的时候，我决定向东走。这个时候的我已经像是个经验丰富的老兵。在出城的路上，我走进了一家照相馆，拍了一张照片。这张照片在桶里冲洗了不到一分钟，却被保存了超过三十年。照片上的我就像个夏日里的幽灵——如一道苍白而油腻的影子，摆着精心设计的姿势，站在一幅破烂的风景画布景前，衣服上满是尘土，戴着一顶邈邈下垂的宽檐帽，穿着笨重的靴子和一条宽松的裤子，帐篷和小提琴挂在肩膀上，但长而空洞的面颊上那一双未孵化的蛋壳似的眼睛，如今却已经辨认不出来了。

在离南安普顿不远的地方，我终于看到了真正的大海。远眺过去，陆地突然消失，只留下一片空旷的虚无，向看不到头的地平线弯曲着滚过去，使我目睹了平生从未见过的深远。它是绿色的，上下起伏，像青蛙的皮肤，背负着苍蝇一样昏昏欲睡的船只。相比于陆地，它似乎是一片有着催眠功效的巨大空白，使得触摸到它的一切事物都沉沉入睡。

沿着岸边行走的时候，我很快就被吸入大海的氛围里去了：卷着沙尘的疾风，焦油和盐混杂的味道，腐烂贝壳的气味，潮湿的道路，防水布；还能看到迅疾的夏日雷雨从水面上滚过，像一片片脏兮兮的玻璃。一切都是那么新鲜，神秘，陌生。

即便如此，英国南部海岸也和我从阅读哈代^①和杰弗

^①托马斯·哈代(Thomas Hardy)，英国诗人、小说家，代表作有《德伯家的苔丝》《无名的裘德》等。

里·法诺尔^①的作品中得来的期待并不一样，因为岸边已经建起了许多破烂简陋的房屋，构成了那充满奇思妙想而又腐朽不堪的 20 世纪 30 年代的一部分。这里是海边的棚户区，就像是用垃圾堆成的涨潮时的标记，散落在陆地和海水之间——低矮的茶室和平房绵延好几英里，显然是用残骸建造的，被冠以“旋转漂移”或者是“海浪精灵”之名。到处都是满脸胡须的男人，他们坐在破旧的阳台上，用水彩画着船和日落，而大个子女人则牵着牙齿闪闪发光的狗，用警戒线把私人沙滩包围起来。我喜欢这个海岸的忧郁、肮脏和混乱，它还没有被繁华拜访过，周围的一切看起来好像是被风吹得聚拢在一起，并且随时有可能再次被风吹跑。

我在海边待了一周，缓慢地沿着岸边向东行进，在沙滩上睡觉，在镇子里工作。在我的记忆中，这个夏天模糊成一片，懒散、朦胧，时不时会被一些奇怪的偶遇所打断。在戈斯波特，我在一个部队营房的音乐会上表演，得到的报酬是一份配给军人的牛肉。在奇切斯特大教堂前面，我演奏了《为广厦祝福》，然后被警察要求离开。在博格诺里吉斯，我在沙滩上搭了帐篷，在这里我遇到了一个十六岁的年轻姑娘，她被海水浸湿的身上只穿了一件无袖上衣，在这炎热而漫长的一天里，一刻不停地拥抱着我。在利特尔汉普顿，我再一次被警察要求离开的时候只赚了八便士。“不要在这儿，去沃辛试试。”这位警

①杰弗里·法诺尔（Jeffery Farnol），英国作家，著有四十余部浪漫小说。